

谈判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HW-0703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9月13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委托，拟对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HW-0703

二、项目名称：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采购项目

三、谈判项目简介：

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采购项目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谈判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谈判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谈判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谈判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谈判文件。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谈判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谈判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谈判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谈判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谈判方式

本项目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谈判。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谈判。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谈判小组进行在线谈判、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地址：西安市雁塔路中段13号

邮编：710055

联系人：闫老师

联系电话：029-82201427

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 A座1001室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陈璐、赵倩

联系电话： 029-87304306、029-87304326、029-88364979转857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 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029-68939315、029-68936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64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9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10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1	谈判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5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2.设备到货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供应商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供应商。

14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代理服务费 100万元（不含）以下的项目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1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100万元及以下部分全额计取，超出部分按85%计取。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报价但不单独列明，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计取。3、代理费缴存账户：单位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编号后四位）服务费。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22	其他说明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和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享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谈判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谈判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具谈判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竞争性谈判文件

2.3.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清单、参数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谈判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六）谈判办法；
- （七）响应文件格式；
-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谈判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

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谈判项目所需的其它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谈判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谈判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谈判文件的每项资格、符合性要求，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未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谈判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谈判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谈判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谈判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2.5.4谈判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谈判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谈判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戴经理

联系电话：029-88364979-856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

邮编：710075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谈判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采购项目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64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44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	1.000	2,64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数字治理智能测算系统采集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标准	数量
				（一）硬件参数 1.产品形态：桌面式眼动仪与显示器一体化安装，支持拆卸显示屏，眼动仪单独使用，或眼动仪另外搭配显示屏； 2.相机模组：≥2个； 3.追踪模式：支持单眼或双眼使用； 4.操作系统：正版国产操作系统，适配科研需求； 5.连接方式：≥两种包含：USB3.0；USB2.0； 6.支持屏幕尺寸：≥23.8英寸； 7.准度：≤0.5； 8.精度：±0.01°； 9.注视点恢复时间：≤15ms； 10.眨眼恢复时间：≤1帧；	

				11.使用范围：50~85cm； 12.头动范围：45*35@75cm； ✱13.采样率：≥250Hz 14.眼动模组与客户端时间同步：眼动仪时间与客户端计算机时间同步精度≤100μs； 15.数据输出：左右眼3D视线坐标、聚合注视点、眼跳、瞳孔直径、眨眼信息、眼皮开合度百分数、数据有效性、事件记录等。 （二）软件参数 1.支持显示工程名称、创建者名称、工程存放路径。被试变量支持自由增删改，支持后期分析时直接用被试变量分组。支持通过设置自定义标记，对实验过程中特定事件进行标记，按键包括瞬时事件、持续事件、开关控制； ✱2.支持Win10/11/Linux等主流系统（响应须提供软件截图加以佐证）； 3.支持在同一套软件里中英文界面切换（提供软件截图）； 4.支持导出数据格式csv、xlsx可选，均可用一般文本编辑器与excel打开，可提供毫秒级时间戳、注视点、瞳孔中心位置、瞳孔直径、眨眼数据等20项数据信息； 5.支持批量添加图片、视频材料。支持屏幕录制。支持添加文字刺激材料元素，支持对字体、对齐方式、格式的设置。支持添加Webpage网页或原型设计刺激。支持直接输入网页或者原型的URL，支持打开本地原型设计文件，自动实现网页自适应，可自定义固定网页的宽和高； 6.支持3点、5点、9点校准点位。校准物包含标准小球校准和其他三种校准动画可选，含婴儿校准。校准质量可通过图示与得分的方式反馈校准质量； 7.支持图像、视频材料与屏幕录制。实验录制之前可以通过“小眼睛圆点”观察被试的眼睛位置是否合适，开始校准之前支持可视化窗口帮助调节用户头部位置到合理范围，每个录制的实验都会和被试信息绑定； 8.眼动数据处理支持基于I-VT算法提取注视点及眼跳状态，可自定义设置参数，包括角速度阈值、忽略最短注视时长、插值、降噪、基点选择、过滤器、注视点合并等； 9.支持以第一人称视角回放被试参与实验的整个过程，叠加注视点； 10.支持对记录数据进行事后处理，支持离线校准/分段离线校准，在实验录制结束之后，可通过离线校准功能将数据恢复到正确的位置，支持对记录数据添加事件标签，可快速定事件和分析，支持对记录数据事后重新进行计算眨眼和注视点聚合数据；	
	1	眼动信息追踪系统		1	

		11.支持可视化结果支持过程回放、眼动数据图表、轨迹图、热图、蜂窝图、AOI（兴趣区）时序图、透视图，直观展现眼动模式。支持以png格式导出，可自定义半径、风格、透明度等可视化参数； 12.支持轨迹图用圆圈的大小表示注视时长，用直线代表眼跳，可调节绘制轨迹的滑窗，只绘制一定滑动时间段的轨迹，采用I-VT注视点筛选器，可调节算法的速度阈值； 13.支持根据设置的被试变量进行分组的注视热度叠加，在热度的累加方式上支持绝对时长、相对时长、绝对次数、相对次数四种方式可选。统计热图中支持分组中所有人的注视时长进行统计，整体计算热度分布并呈现； 14.支持AOI兴趣区划分工具，划分后支持对经典指标进行一键统计，支持实验前基于刺激材料指定AOI，含圆形、方形、自定义形状的三种圈定方式。支持AOI命名，支持实时显示 AOI缩放和位移的数值,也可自定义输入宽、高、位置等参数数值，自动调整Draw AOI大小； 15.支持TOI划分，TOI可按任务与事件归类创建感兴趣片段，并在统计报表中对片段的视觉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16.支持将≥ 25种经典的统计指标按AOI以表格形式表示和导出； 17.支持通过网络端口向外部转发注视点追踪数据，可以选择是否传输包含AOI击中的数据； ✱18.支持Lab Streaming Layer(LSL)通信。支持外部程序通过TTL、串口通信或UDP通信完成实验数据标记； ✱19.支持功能需求的定制化，须提供SDK接口使用说明书； ✱20.支持一键生成眼动报告并打印等功能，须提供软件截图。	
		（一）实验操作端 1.社区智能管理综合实验平台 （1）支持社区调研、社区治理与综合实验等不同实验模式，教师分配实验时可根据教学情况选择不同模式； ✱（2）实验采用模拟沙盘形式，学生需要以小组的形式进行实验，扮演社区治理中的不同主体角色完成实验（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3）支持社区调研模式学生根据系统设定完成拟写调研计划、实施调研、拟写规划方案等步骤； （4）支持社区治理阶模式学生完成各类任务，包括：常规任务、议事执行任务、突发事件任务和自定义任务，常规任务为系统自动接取，突发事件任务和议事执行任务以事件的	

形式触发，学生手动接取，自定义任务学生自行创建；学生完成任务后，社区的资源和指标将根据任务完成情况产生变化；

※（5）社区治理阶段系统会根据时间条件或指标条件、资源条件触发不同的事件任务，学生根据事件紧急情况接取事件并完成任务，突发事件任务有时间限制，学生在倒计时结束前完成任务（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6）支持提供公共管理相关的专业知识考点题库，学生可通过完成答题获取社区治理资源；

（7）支持社区治理环节每期实验结束后，将会展示分组对抗结果；

※（8）支持教师根据需求新增、修改、删除自定义案例，包括基本信息、地图系统、调研规划、数据面板、任务系统、资料系统、评分系统等（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9）支持对学生实验结果进行智能评分，同时教师也可对学生实验结果进行主观评分；

（10）支持实验结束后自动生成实验报告，可供师生查看下载；

（11）支持案例自定义，包括但不限于基本信息、人力系统、部门系统、业务系统、科室系统、工具系统、指标系统、任务系统、评分系统等模块；其中基本信息模块须包含案例名称、类型、简介、封面、实验时长（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12）支持学生扮演某地区的管理者对本区域内政府部门的人员、业务、科室、窗口改造，了解和体验政府部门的运行状态，从而全方位优化提升政府提供政务服务的效率和水平。

2.决策方案设计与演练平台

（1）技术要求：B/S架构，支持并发访问数 ≥ 120 人；

（2）技术架构：java web、spring、html5等；

（3）支持管理员、教师和学生三个端口。管理员端口支持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自定义案例。教师端口支持班级管理、实验管理。学生端口包括实验列表、实验报告、通知消息、个人中心等功能；

※（4）支持土地管理、环境管理、社会安全管理和公共事业管理等多项管理内容，并分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城市管理局、经济和信息化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和文旅局等政府职能部门。学生通过扮演相关政府人员，理解现实政

府职能部门之间的联系与职责分工（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5）支持方案设计中心和实景模拟平台两个模块，方案设计平台数据可以直接导入沙盘对抗比赛平台中进行实战模拟；

※（6）支持城市背景、国家政策和方案制定等三个模块，城市背景模块包含社会、经济、环境、交通等多方面的城市竞争力指标数据，方案制定模块包含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总体战略和发展目标、发展的主要任务等方面，学生通过城市背景信息的分析和国家政策内容的引导，制定完整的城市管理规划方案（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7）支持不同城市背景模型，包括综合城市、工业城市和生态城市等多种模型，学生依据选定的城市信息进行针对性的区情分析和方案设计；

（8）支持团队模式下学生分角色填答对应部门的规划内容，系统自动进行汇总；支持在线检验题目完成情况，最后由组长提交，或时间截止自动提交；

（9）支持实景模拟平台以虚拟场景呈现实验内容，场景中包含多个职能部门，支持不同场景之间的切换；

（10）支持学生查看城市土地和资金资源实时变化的数据，并及时调整策略，合理分配这两大资源，争取团队竞争优势；

※（11）支持提供公共管理相关的专业知识考点题库，学生既要注重土地和资金资源数据的变化，也要解答不同职能部门内以材料题形式呈现的知识考点题目（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12）支持专家在线对各团队方案设计报告查看和打分，支持实景模拟平台以城市竞争力和知识考点这两项评价指标进行自动打分，最终确定城市的排名；评分采用动态打分制，依据其他城市经营情况以及模型公式共同得出小组分数。

3.网格化管理模拟实训软件

（1）技术要求：B/S架构，支持并发访问数 ≥ 200 人；

（2）技术架构：java web、spring、html5等；

（3）支持学生以小组形式扮演城市治理的不同主体，经历调研规划和城市治理的完整过程，基于不同类型社区的具体情况，对社区中发生的各类小而微的事件进行执行决策，并完成各类社区治理主体任务。支持将通过各项指标评价学生的治理结果，并通过小组竞争对抗对比各组社区治理结果，实验结束后自动生成实验报告。

（4）支持管理员、教师和学生三个端口。管理员端口支持

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资料中心、自定义、任务库、知识题库等，资料中心包含学习资料、专业名词、网络链接。教师端口支持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资料中心、自定义、任务库、知识题库等。学生端口包括实验报告、资料中心、通知消息和实验列表等；

※（5）支持模拟沙盘形式，学生以小组的形式进行实验，扮演社区治理中的不同主体角色完成实验（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6）支持调研规划实验环节学生根据系统设定完成拟写调研计划、实施调研、拟写规划方案等步骤；

（7）支持学生查看社区的网格化资源和指标实时数据图表，及时调整策略，合理分配资源，优化各项指标；

（8）支持提供公共管理相关的专业知识考点题库，学生可通过完成答题获取网格化社区治理资源；

（9）支持教师根据需求新增、修改、删除自定义案例，包括基本信息、地图系统、调研规划、数据面板、任务系统、资料系统、评分系统等（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10）支持实验结束后自动生成社区治理实验报告，可供师生查看下载。

4. 公共政策智能场景实训软件

（1）技术要求：B/S架构，支持并发访问数 ≥ 200 人；

（2）技术架构：java web、spring、html5等；

（3）支持根据案例及实训需求设置不同的场景，学生在各场景中扮演不同的角色完成实训任务。实训任务设置依据课程的重难点，包括甄别和分析各方利益主体的观点和诉求、界定政策问题、撰写政策方案、选择政策工具达到政策目标，以及运用多种方法和模型分析和评估政策实施效果等。

（4）支持管理员、教师和学生三个端口。管理员端口支持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自定义和资料中心，资料中心包含学习资料、专业名词、网络链接。教师端口支持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自定义和资料中心。学生端口包括实验报告、流程演练、通知消息、人物角色等；

※（5）支持流程演练和案例自定义：支持流程演练过程教师分配系统提供的实训案例；支持案例自定义过程师生自主创建并编辑案例流程，基本信息包含案例标题、类型、简介、实验资料、上传案例封面等，在政策制定/政策执行/政策评估/政策终结模块包含场景选择、题型选择、案例内容等（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

证的技术资料)；

※(6) 支持政策制定、执行、评估、终结等环节独立分配的实验管理，支持全流程实验，支持设置是否允许学生查看答案/下载报告，支持选择对单个学生/单个班级/多个班级分配实验，支持延续分配实验(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7) 支持学生端操作界面的辅助实训功能，包含案例分析和笔记，可通过搜索功能访问获取外部资料；

(8) 支持实验结束后平台对实验结果进行智能评分，自动生成学生实验报告，教师可下载查看报告；实验报告封面包含学生的基本信息、实验案例基本信息，报告结构包含基本信息、题目信息、答案、解题思路、实验得分、建议等；

(9) 支持教师通过报告管理查看学生实验状态，并对学生实验报告进行评分操作；同时可按班级下载学生成绩统计Excel表，表格中包含班级内学生各个阶段得分、实训总分、班级平均分等信息；软件支持对用户填答的主观内容进行智能评分，同时支持教师手动评分；

(10) 支持教师一键切换至学生端，以学生视角体验实训流程，支持教师用户之间分享案例资源和课程资料。

(二) 人因感知端

1.数字治理模拟监测平台

- (1) 支持通过物体识别触摸终端+液晶大屏+旋转按钮器+互动软件结合为一体的操作平台，支持通过平移、旋转实现展示内容及交互；
- (2) 支持直联外接拼接屏、会议大屏、LED大屏进行触摸互动；
- (3) 支持高清显示器：屏幕尺寸≥50英寸，分辨率≥3840×2160，刷新率≥144Hz，显示比例16:9，亮度300cd/m²，屏占比≥97%。CPU≥四核8GB，运行内存≥2GB，存储≥32GB。接口USB 2.0×2、HDMI 2.0×2，音响功率≥20W，电源功率150W，±10W；
- (4) 支持触摸屏幕尺寸≥40英寸，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16:9，亮度300cd/m²，电容多点触控，触控精度±2mm。接口USB 2.0及HDMI高清，供电USB/+5VDC或AC 110-240V，额定功率≤55W；
- (5) 工作主机处理器CPU≥6核12线程、内存≥8G、硬盘≥500G；

(6) 框架材料优质冷轧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Q235材质, 表面静电喷塑处理)。视窗面板亚克力(PMMA材质, 透光率 $>92\%$, 厚度 $\geq 2.0\text{mm}$, 抗冲击等级IK08);

(7) 支持管理员、教师和学生三个端口。管理员端口支持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自定义和资料中心, 资料中心包含学习资料、专业名词、网络链接。教师端口支持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自定义和资料中心。学生端口包括实验报告、实验列表、资料中心、通知消息;

(8) 支持案例涵盖国内部分省市地区的智慧政务建设真实数据;

(9) 支持情景模拟形式, 学生角色扮演行政管理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模拟职能部门改造、政务流程改造和全局改造, 进行地区政务治理。学生完成内部流程改造、外部流程改造和地区系统工具改造, 影响财政资金、公众满意度、政府管理效率、跑动次数等指标变化, 最终作为学生评价依据;

✧ (10) 支持学生通过购买和部署政务工具模拟政务建设。政务工具类型包含部门、流程、全局, 根据案例可设定正向工具和反向工具。部门工具包含人员培训、在线业务绩效考评、AB岗工作制、办公自动化等; 流程工具包含电子签章制、业务流程再造、好差评制度、打包审批等; (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11) 支持教师实验自定义, 自行创建编辑具有特色的案例, 通过编辑文字描述和公式, 可对基本信息、地图系统、业务系统、工具系统、任务系统、指标系统、事件系统和评分系统进行新建 (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 (12) 支持教师端自定义随机事件, 一类为系统预设突发事件, 一类为元素属性值到达某一阈值时触发事件; 可自定义编辑每个事件的事件名称、事件描述, 设置触发条件等, 支持设置事件处理后的关联指标, 包含资金、公众满意度、建设成熟度、规范保障度、服务支撑度等多种评价指标 (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13) 支持教师进行学生信息编辑, 导入和删除, 可批量上传也可单个上传, 其中, 批量导入提供了错误问题反馈, 通过下载反馈表格, 读取问题建议, 修改后可二次导入;

(14) 支持教师通过报告管理查看学生实验状态, 支持教师

1	★		单个/批量下载学生实验报告；同时可按班级下载学生成绩统计Excel表，表格中包含班级内学生各指标得分、实训总分、班级平均分等信息。 2.公共部门绩效管理实训平台 (1) 技术要求：B/S架构，支持并发访问数≥200人； (2) 技术架构：java web、spring、html5等； (3) 支持管理员、教师和学生三个端口。管理员端口支持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资料中心和自定义，资料中心包含学习资料、专业名词、网络链接。教师端口支持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资料中心、自定义和审核。学生端口支持开展绩效管理模拟实训、平衡计分卡和360度评估法实训和案例自定义，包括资料中心和私信功能； (4) 支持实训案例和案例自定义：支持实训案例中教师分配系统内实训案例。支持案例自定义中教师自主创建并编辑案例流程。支持学生自定义案例，包含选择案例模式、编辑案例名称、背景和内容，预览案例并提交教师进行审核（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5）支持绩效管理模拟实训和评估方法专项实训两种模式。绩效模拟实训包括案例背景、绩效计划、实施、评估、反馈五大主流程，以及案例背景、设定绩效目标、选定考核方法、选定考评主体、设定绩效考核标准、设置权重、审核公示、绩效沟通、绩效调整、成果认定、评分、结果确认等若干子流程（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6) 支持以实践案例为基本素材，搭建政府绩效评估的实际场景，包含政府绩效评估的准备阶段、实施阶段、结果确定阶段。通过人物对话、场景教学等生动的形式让学生掌握政府绩效管理的重点和难点内容。 (7) 支持学生交互性操作包含以下步骤：确定评估对象、明确评估目的、初拟考核指标、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制定评估指标权重、撰写绩效评估实施方案、公示单位自评结果、考核结果公示公告、设置各评价主体权重、形成年度社会意见报告、组建考核领导小组、统计并报告结果、计算综合考评结果以及公布年度考评报告等； ✧（8）组建考核领导小组步骤选择由哪些人员组成领导考评小组，进行指标评判（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9）统计并报告结果步骤下载考核主体的绩效考核评估资料，然后汇总评估资料的结果填写在下方的表格中（须提供	1
		2	检测实训系统	

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3. 社会保障实验教学平台

(1) 技术要求: B/S架构, 支持并发访问数 ≥ 200 人;

(2) 技术架构: java web、spring、html5等;

(3) 支持管理员、教师和学生三个端口。管理员端口支持用户管理、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自定义和资料中心, 资料中心包含学习资料、专业名词、网络链接。教师端口支持班级管理、实验管理、报告管理、自定义和资料中心。学生端口包括实验报告、实验记录、通知消息;

※ (4) 支持社会保险登记与征缴实训系统、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训系统、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实训系统、社会保险待遇审核与给付实训系统等(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 (5) 支持以虚拟场景呈现实训内容, 场景中包含多个操作角色, 支持在不同操作角色之间切换; 页面以图文形式展示社保业务环境, 包括医院、银行、区县经办机构, 办理环境可以反映业务类别, 以及类别下的具体业务(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6) 支持学生实验页面的任务管理功能查看模拟流程的流程图、当前状态以及完成进度。支持通知功能查看并记录学生的操作时间、操作场景、操作角色、具体操作点等;

※ (7) 支持流程演练和自定义: 支持流程演练中教师分配系统提供的实验案例。支持自定义中教师可自主创建并编辑案例流程, 包含案例信息、地区设置、角色设置、流程设置、材料设置; 案例信息中支持编辑案例名称、上传封面; 地区设置中支持编辑地区名称、地区简介、更改背景、添加场景; 角色设置中支持添加标签、添加角色(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 (8) 支持流程设置中的操作场景管理、题型选择、案例内容; 支持材料设置在不同标签下添加材料(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9) 支持实验结束后平台对实验结果进行系统评分, 自动生成学生实验报告, 教师可下载查看报告; 实验报告封面包含学生基本信息、实验案例基本信息, 报告结构包含基本信息、题目信息、答案、解题思路、实验得分等;

(10) 教师可通过报告管理查看学生提交状态, 支持教师单个/批量下载学生实验报告; 同时可按班级下载学生成绩统计

表，表格中包含班级内学生各个流程得分、实验总分、班级平均分等信息。

(三) 计算端

1.AI数字人全息交互平台

- (1) 显示尺寸≥75英寸；
- (2) 图像比例16：9；分辨率≥3840×2160；
- (3) 亮度≥1,000 cd/m²；
- (4) 视角R/L 79 (Min.)， U/D 79 (Min.)；
- (5) 响应时间≤8ms；
- (6) 外壳材质：钣金烤漆+亚克力外罩；镜面玻璃厚度≥6 mm；
- (7) CPU≥4核8线程，内存≥16G，硬盘≥256G；
- (8) 最高主频 2.0GHz；内存/存储≥16G；
- (9)接口 USB*2, MIC*1, DC IN*1, 网口、UBOOT*1；
- (10) 网络支持：支持10/100自适应以太网；内置Wi-Fi, 支持蓝牙；
- (11) 音频喇叭：立体声2×15W 8Ω；麦克风：8阵列麦；
- (12) 摄像头≥1200万像素，免驱；
- (13)输入电压:100～240V (50/60Hz);额定功耗≥1000W；
- (14) 支持唤醒功能。提供多模态开放式对话数字人，软件支持语音唤醒功能，支持红外感应唤醒；
- (15) 支持语音关键词更换形象，如语音朗读：换个形象；支持智能问答功能，可接入豆包、文心一言、DeepSeek, 进行AI自由问答（支持对接客户第三方AI大模型）；
- (16) 支持语音识别功能，提供自然语言对话，接入语音大模型，支持用户行为采集，人来介绍人走结束；
- (17) 支持文字转语音功能，支持将回复文字实时转换语音功能，比如接入腾讯云TTS大模型，多种风格音色可以选择；
- (18) 支持一键点击触发更换形象，实现数字人形象可视化动态切换；每个数字人支持单独配置身份信息、唤醒词、音色，支持一套软件多种风格；支持数字人形象三组动作（待机，打招呼，讲解动作），形象可从形象库中选择，提供≥100个形象进行选择；
- (19) 支持打断回复功能，支持语音打断数字人回复功能，支持随时打断，可连续问答；支持打断回复按钮，点击回到待机状态；支持提示词功能，软件支持动态更新问答提示词；
- (20) 支持输入用户名及密码的登陆后台，支持修改数字人

唤醒词、打断词等；支持修改定义数字人身份，设置完成后数字人根据身份信息进行交流；

(21) 技术要求：B/S架构，支持并发访问数 ≥ 200 人；

(22) 技术架构：java web、spring、html5等；

※(23) 支持模拟真实政策执行过程，支持学生自主制定政策发展策略，进行多路径操作。如在医院部门执行操作时，通过调配政策执行权威资源和财政资源，操作扩增产科床位、培训全科医生等措施达到政策执行目标（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24) 支持根据课时需要灵活设置实训时长，支持设置是否允许学生下载报告，可选择对单个学生/单个班级/多个班级分配实验（须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产品介绍白皮书或其他可有效佐证的技术资料）；

(25) 教师可通过报告管理查看学生实验状态，支持教师单个/批量下载学生实验报告；同时可按班级下载学生成绩统计Excel表，表格中包含班级内学生实训总分、班级平均分等信息；

(26) 支持教师一键切换至学生端，以学生视角体验实训流程；支持教师用户之间分享案例资源。

2.AI机器学习模型训练基座

(1) 处理器 ≥ 38 核心76线程 主频 ≥ 2.6 GHz；

(2) 内存 ≥ 32 G DDR4 3200 REG-ECC 共 ≥ 512 G；

(3) 系统盘 ≥ 950 G 数据中心企业级SSD；

(4) 数据盘 ≥ 3.8 T 数据中心企业级SSD；

(5) 阵列卡支持 RAID 0、1、2、3、4、5等；

(6) GPU定制：显存容量 ≥ 80 GB, FP16算力 ≥ 312 TFL OPS，显存带宽 ≥ 1935 GB/s，支持MIG, ≥ 7 实例；

(7) 网卡双口千兆电口；

(8) 电源3000W N+M冗余电源。

(四) 数据云平台

(1) 提供数据源管理功能，支持多源实验数据接入能力，包括本地数据、数据库类型及接口类型的数据接入。本地数据支持上传Excel、CSV等本地文件类型数据；数据库类型支持接入常见数据库及大数据引擎相关数据，其中关系型数据库包括但不限于Oracle、MySQL、SqlServer、DB2、达梦、Gbase 8t、Postgresql、kyligence、KING BASE、SG-RDB、神通等；MPP数据库包括但不限于：Gbase 8a、GreenPlum；大数据查询引擎包括但不限于Hive、Impala、Presto等；时序数据库包括但不限于Influxdb、IoTDB

B、Taosdb等；支持Kafka消息队列的数据接入；接口类型需支持RESTFUL的API服务配置方式或脚本编码方式接入数据；

（2）提供数据权限设置能力，支持管理员按照组织机构、人员角色或组进行数据集权限的授权分配。提供数据行级和列级的权限控制功能，行级权限支持静态规则和动态规则配置，列级权限支持禁止查看列、列数据脱敏功能；

（3）提供数据资源管理平台软件的正版授权函证明和软件知识产品证书，以证明其已获得合法授权使用，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提供行业场景实训能力，支持以行业应用为指导，以真实项目案例为基础，内嵌不同行业的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实训案例，让学生了解行业最新实践与应用场景，通过实战演练提升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使知识传授、能力培养和素质拓展融为一体。实训应用模块需内置低代码开发、云桌面、交互式编程三类实训环境；

（5）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数据准备能力，包括表关联、表结构同步、列重命名、列隐藏、列合并、计算列、地理分析、数据权限、列分析、类型转换、替换值、日期格式、按范围分段、数据权限分配等数据准备功能；

（6）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可视化分析能力，实训环境的图形组件需支持常用、高级、时序、实时等不少于4类50种，其中常用图形需包括柱形图、条形图、柱线组合图、纵向组合图、面积图、饼图、玫瑰图、仪表盘、文字KPI、水球图（KPI）、行政地图、标记地图、迁徙地图、列表、交叉表、自由式报表，高级图形需包括旭日图、玉玦图、矩形树图、漏斗图、关系图、词云图、瀑布图、箱线图、桑基图、力向导图、热力图、甘特图等，时序图形需包括时序线图、时序柱图、时序面积图、时序仪表盘、时序水球图等，实时图形需包括实时线图、实时标签图；

（7）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可视化效果拓展能力，支持R语言组件、Python语言组件、JS脚本功能等图形展示效果扩展功能；

（8）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3D图形可视化能力，内置3D渲染引擎与3D效果设计器，支持上传OBJ类型的3D模型与数据指标进行映射展示，支持3D模型管理和3D脚本编码能力；

（9）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人工智能实训环境，内嵌企业级人工智能平台，支持整个建模流程设计基于拖拽式布局、连线式流程编排和指导式流程配置，学生可以通过简单拖拽、配置的方式快速完成挖掘分析流程构建；

(10) 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数据预处理能力, 包含不少于20种行、列、高级节点的数据预处理算子, 包括自动数据处理、数据去重、数据过滤、随机抽样、属性过滤、缺省值处理、异常值检测、数据平滑等;

(11) 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拖拽连线式算法库, 包含分类、聚类、回归、关联、时间序列、综合评价、推荐等7大类不少于50种机器学习算法。其中分类算法需包括C45+决策树分类、Xgboost分类、KNN、朴素贝叶斯、BP神经网络分类、L1/2稀疏迭代分类等, 聚类算法需包括KMeans、EM聚类、两步聚类、模糊C均值、视觉聚类等; 回归算法需包括线性回归、SVM回归、梯度提升树回归、BP神经网络回归、保序回归、L1/2稀疏迭代回归等; 关联算法需包括Apriori、FPGrowth等; 时间序列算法需包括ARIMA、稀疏时间序列、指数平滑、灰色预测、回声状态网络等; 综合评价算法需包括熵值法、层次分析法、模糊综合评价法; 推荐算法需包括协同过滤;

(12) 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自动建模能力, 包含不少于五种自动学习算法, 如自动择参、自动分类、自动回归、自动聚类等;

(13) 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一键式建模功能, 用户只需输入数据, 通过该功能可以自动完成数据处理、特征工程、算法及参数选择及模型评估等环节;

(14) 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扩展编程能力, 包含不少于五种扩展编程算法, 支持用户编制SQL\R\Python\Java\Scala等脚本语言实现个性化算法扩展;

(15) 提供低代码开发实训的成果导出能力, 支持学生及教师全方位观察建模过程及模型结果, 包括数据输入、设置角色、Arima(时间序列算法)、时间序列评估等, 均可以在平台的洞察中查看中间结果。支持洞察报告预览功能及将洞察内容导出到word;

(16) 提供多模态实训环境能力, 支持教师组合使用可视化分析与机器学习工具, 制作多作业节点的融合型拖拽式实训。可自定义拖拽式实训的实训名称、实训简介、所属行业、实训难易度、实验课时、设置项目作业节点以及是否提交实验报告、选择实训数据、创建示例工程、编辑手册、添加文件;

(17) 支持教师在线编辑实训作业中的示例代码文件或上传本地代码文件至Jupyter Notebook环境中, 在完成编码式实训创建后, 可同步至学生端, 在学生实训过程中给予文字或代码提示;

(18) 实验课程资源包: 支持以“数据经济应用技术学习路

		线”为核心，围绕数字经济专业的实践教学需求，兼顾其他交叉学科学习需求，提供丰富的实验课程资源。实验资源由《计量经济学》、《数字经济学》、《Python编程及数据应用》、《人工智能基础》、《数据库原理与应用》、《商务数据分析与可视化》、《网络爬虫与数据采集》、《文本数据分析与挖掘》等部分组成，并内置不少于220个具体试验任务； （19）项目案例资源包：围绕数字经济专业的实践教学需求，兼顾其他交叉学科学习需求，提供项目实训案例资源，实验资源由《房屋售价预测实训案例包》、《工程造价成本预测实训案例包》、《物资集团仓储分析实训案例包》、《个人收入预测以及影响收入的因素分析实训案例包》、《国家GDP与制度差异的宏观经济分析实训案例包》、《代发薪客户精准营销实训案例包》、《电商货品销售分析实训案例包》、《财政收入影响因素分析预测实训案例包》、《某公司人力薪酬分析实训案例包》、《地铁客流量预测实训案例包》、《企业财务报表分析实训案例包》、《信用卡风险预测实训案例包》、《公募基金精准营销实训案例包》、《全国历年GDP可视化分析实训案例包》等部分组成。	
		（一）无线放大器 ✱1.通道数≥64通道； 2.采样率250Hz, 500Hz, 1000Hz, 2000Hz等,可在软件上自由设置； 3.共模抑制比≥120dB； 4.输入噪声≤0.5Vrms； 5.带宽0~250Hz，全频带保留直流放大，直流耦合； 6.事件同步：WIFI无线同步，时间精度≤1ms； 7.通信方式：支持5GHz无线WIFI信号传输； 8.姿态检测：支持检测九轴数据，包括三轴角度、三轴角速度、三轴加速度，可与脑电同步记录。 （二）电极帽 1.采用湿式电极，电极排布符合国际10-10系统； 2.具有生物相容性报告。 （三）采集软件 1.配套脑电采集软件，支持在线查看和离线保存数据； 2.阻抗检测：支持实时检测计算每个电极的接触阻抗；并通过红绿黄的颜色直观呈现接触状态； 3.时域波形：支持在线实时展示每个通道的脑电时域波形，展示通道可选； 4.滤波器：支持带通滤波, 可选 1~50Hz, 7~13Hz, 15~50Hz, 5~50Hz, NoFilter;软件具有陷波, 可选50Hz, N	

		3	脑电信息采集系统	oFilter; 5.频域波形：支持在线实时展示每个通道的脑电频谱，展示通道可选；展示模式可选线性和对数； 6.头部姿态：支持实时显示九轴数据，包括三轴角度、三轴角速度、三轴加速度； 7.SDK服务：支持开启SDK服务。 （四）开源接口 1.提供开源接口，支持Python、Matlab和C/C++，满足丰富的科研需求； 2.支持通过接口可以实时输出原始脑电数据，九轴头部姿态数据，电池电量等数据； 3.提供开源接口调用示例代码。 （五）一站式脑电分析处理软件 1.支持文件加载、数据回放、预处理、初级分析、高级分析功能，所有功能集成在同一软件里；无需编程、快速分析、可生成分析结果和图像； 2.支持数据回放，包括查看各通道脑电时域波形、添加标记、删除标记、编辑标记、数据剔除等功能； 3.支持脑电预处理功能，包括通道选择、去基线、带通滤波、陷波、去伪迹、重参考等； 4.支持脑电基础分析，包括绝对功率、相对功率、脑对称指数BSI、慢快波比DTABR、DAR等； 5.支持时频分析，通道、时间范围和频带范围可自由设置，图像颜色可调； 6.支持地形图分析，通道、时间范围和频带范围可自由设置，图像颜色可调； 7.支持脑功能连接网络分析，可以对聚类系数、节点平均度、小世界属性、平均最短路径长度、全局有效率等性能进行评估。可以绘制脑功能连接网络图像； 8.支持微状态分析，可以设置状态数，计算状态持续时间、发生率、覆盖率、转移频率、全局解释率等。	1
2	★	注：以上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3.3技术要求序号1）不允许负偏离，任意一项负偏离按无效谈判处理。（其中（1）标“※”项：需提供佐证材料：①指标项有明确要求的：须按照指标项要求提供对应证明材料；②指标要求未做说明的，佐证材料不限于产品彩页、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检测报告、官网功能截图、生产厂家加盖公章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证明材料等，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低于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参数时视为负偏离；（2）非标“※”项：响应情况以技术指标偏差表响应为准，未响应或低于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参数时视为负偏离。）			
3	★	提供产品使用寿命承诺书			
4	★	培训要求：设备操作规范及安全事项。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3.4.2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草堂校区学府城1-504实验室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签订合同后15日内，乙方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合同金额100%的预付款保函或双方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支付合同金额的100%，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仪器设备的验收内容包括商务验收、技术验收和安全性能验收三部分。1.1商务验收是指对货物进行开箱清点，检查仪器设备的外观状况，核对型号、规格、数量及附件，核查（签署）实物（装箱）清单，查验出厂证、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证、保修单、说明书、操作规程、技术资料、检修手册及进口设备的报关清单等文件。1.2技术验收是指由使用单位依据合同技术附件、招投标文件及产品出厂的主要技术指标，对仪器设备的各项功能进行验收。1.3安全性能验收主要是指对仪器设备以及其安装场地、使用环境等辅助设施的安全性进行的验收。2.验收分为一次验收（初验）、专家验收和二次验收（终验）。2.1一次验收（初验）：由使用单位依据合同及上述规定的三部分验收内容逐条逐项一一核对。2.2专家验收：由专家组核查设备的技术性能、功能指标、安全性与合规性、配套资料完整性，以及是否满足合同约定及实际使用需求，确保设备质量合格、运行可靠，能够有效服务于教学、科研。2.3二次验收（终验）：由学校验收小组核实使用单位初验意见及专家组验收意见，依据合同，结合使用单位提交的初验资料，对所供仪器设备进行抽样或全面检查，核实相关技术指标，观看现场演示。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1、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2、设备及附件应采用适合精密仪器运输的防震、防潮、防尘包装，关键部件、标准传感器、测量单元、控制单元、线缆及易损件应分别固定包装并做好标识，确保运输过程中不发生碰撞、受潮、松动或损坏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项目质保期：整机质保期不少于3年，自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设备设计、制造、材料、软件或安装调试原因造成的故障，供货方应免费维修或更换相关部件。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8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24小时内解决;如在24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3.4.8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中标/成交供应商所交付货物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采购人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核心产品：眼动信息追踪系统 2、中标（成交）结果发布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2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2套（和上传文件保持一致的）纸质投标（响应）文件用于备案及档案保存。3、谈判保证金以电子保函形式递交需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发送一份扫描件至526159856@qq.com。4、因系统原因，最终签订合同的付款方式是：签订合同后15日内，乙方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合同金额100%的预付款保函或双方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并提供：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1日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1日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响应函 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谈判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函 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	---	---------------------------------------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	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第五章 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谈判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第六章 谈判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竞争性谈判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化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谈判小组组长。

二、谈判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谈判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审查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谈判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一）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谈判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六) 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七) 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谈判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谈判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三、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按照《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异常低价审查环节审查）	标的清单 报价表 04-分项报价表.pdf
---	------------------	---	-----------------------

2	符合性审查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1)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2)不满足本谈判文件中“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约定、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的实质性条款要求；(3)谈判有效期不足或无有效期；(4)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5)保证金交纳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6)不满足本谈判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7)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1-产品使用寿命承诺书.pdf 07-谈判响应方案说明.pdf 报价表 09-商务条款响应说明.pdf 03-诚信承诺书.pdf 06-技术指标偏差表.pdf 响应文件封面 08-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pdf 10-谈判保证金.pdf 标的清单 04-分项报价表.pdf 05-服务承诺.pdf 响应函 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	-------	---	--

6.3.3谈判

一、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二、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通过“承诺”功能，将变动情况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五、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谈判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谈判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谈判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在谈判、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谈判小组在最终谈判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谈判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谈判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评审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谈判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谈判。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十、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	--------	--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6.3.5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6.3.6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 一、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 二、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三、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谈判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四、谈判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7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 3家； 根据最终评审价格从低到高推荐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经评审的最终报价是指对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成价格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6.3.9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 二、谈判日期和地点，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报价情况和未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四、变动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资料及记录；
-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及供应商变动响应文件有关资料及记录；
- 六、谈判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谈判情况等；
- 七、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6.3.10谈判争议处理规则

在谈判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终止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四、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七、通过最后报价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注：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只有两家供应商参与的情形除外。

6.5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谈判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6谈判小组成员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7谈判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02-资格要求证明资料.pdf

详见附件：03-诚信承诺书.pdf

详见附件：04-分项报价表.pdf

详见附件：05-服务承诺.pdf

详见附件：06-技术指标偏差表.pdf

详见附件：07-谈判响应方案说明.pdf

详见附件：08-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pdf

详见附件：09-商务条款响应说明.pdf

详见附件：10-谈判保证金.pdf

详见附件：11-产品使用寿命承诺书.pdf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01-合同文本.docx